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劉佳欣
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511、7512

電子信箱：1008464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500014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50001436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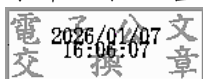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辦理「115年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(下稱科教館)115年1月6日科實字第11502000020號函。
- 二、為培養中等學校學生科學研究興趣，提高科學教育水準；發掘、輔導及培育具有科學研究潛力之中等學校學生從事科學研究、提供科展優秀學生延續指導研究，儲備未來科技人才，科教館辦理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，爰提供國二至高二學生科學專題研究輔導，相關計畫內容如附件。
- 三、本案申請資格及規定請詳參「115年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」簡章或參閱科教館網站：<https://twsf.ntsec.gov.tw>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